

# 广师大河源高新区实验学校新建宿舍楼项目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广师大河源高新区实验学校新建宿舍楼项目竣工测绘及沉降观测采购需求书
2	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河源市高新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项目地址：河源市高新区高新四路高新区实验学校内； 项目规模：新建 1 栋 6 层宿舍楼，框架剪力墙结构，占地 1431.3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939.96 平方米 联系人：邬晓峰，电话 0762-3601836
3	中介服务名称	广师大河源高新区实验学校新建宿舍楼项目竣工测绘及沉降观测。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须为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入驻机构，资质要求为：具有建设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或以上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开展广师大河源高新区实验学校新建宿舍楼项目的放验线、竣工测绘、主体建筑沉降观测。 2. 编制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的成果报告。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本项目预算金额 48000.00 元。下浮率报价区间为 0.00%-2.00%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24 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标准：国家现行标准、行业规范等。</p> <p>3.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中介机构按业主要求限期整改，整改费用自理。</p>
10	结算方式	<p>服务费用在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中选单位一次性付清。</p>
11	违约责任	<p>1、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不符合约定，应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等违约责任；</p> <p>2、业主无正当理由未按约定付款，中选机构可要求尽快支付；</p> <p>3、中选机构逾期完成服务、成果不合格拒不整改或擅自分包转包的，业主有权解除合同。</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不得抵触《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p> <p>2、合同履行纠纷，双方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p>
13	备注	<p>1. 监督管理部门有对应合同范本的，双方按范本签订；无范本的，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标的、价款、履行期限等）。</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河源市高新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2026年3月27日

